**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仓山校区礼堂使用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 |  | 联系人/电话 |  |
| 活动名称 |  |
| 使用时间 | 年 月 日至 日 时 分 至 时 分 |
| 活动人数 |  | 活动负责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使用单位及卫生维护教师负责人 | （使用单位及负责教师签章） | 联系电话 |  |
| 活动性质 | □校级活动 □系部（院）活动 □其他 (请注明) |
| 活动类型 | □学术讲座 □会议 □社团活动 □晚会（彩排）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 |
| 活动所需器材 | □音响 □灯光 □多媒体投影仪 □幕眉LED 单色屏 □背景LED全色屏（仅限校级及以上活动）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日期及设备预约联系人 | 许鸿云（18705020804） |
| 礼堂设备管理员 | 陈昌松老师（13805063991）（校团委盖章） | 设备操作员 | （ ）学前系 陈舜妹19959115697（ ）人文系 高洁荟15059156962（ ）艺术系 郭圣燚15960305891 |

**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礼堂（仓山校区）使用责任书**

1、 场地使用申请时，请到校团委网站**下载礼堂座位安排表**，将入场**人员姓名一一列入对应座位**，于使用前将**电子版交给礼堂联系人**。

2、活动期间，使用单位要认真加强防火安全工作，保证安全通道的畅通，并保持室内的整洁，**严禁吸烟、随地吐痰、纸屑和杂物。严禁带入任何食品、饮料或茶水等有色液体（允许带矿泉水）。**严禁乱贴、乱钉、乱挂以及在墙体上打洞钻孔。悬挂、张贴宣传横幅，必须经校团委批准。注意保持活动中心外走廊、门厅、卫生间等场所的清洁卫生。活动结束后，使用单位应组织相关人员清洁礼堂（仓山校区），将礼堂（仓山校区）恢复原样，经验收安全后方可离场。**若场地验收不合格，公物被人为破坏，校团委将对照座位安排表名单，要求个人及部门予以赔偿，并将使用等级降级或不予借用。**

3、使用单位必须担负起安全保卫及维护礼堂（仓山校区）内活动正常秩序的责任。礼堂（仓山校区）出现紧急情况时，使用部门要及时通知保卫部门，配合保卫部门做好疏散工作。本着“谁使用谁负责”的原则， 若发生安全事故，由使用单位承担全责。

4、使用单位要严格执行《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礼堂管理办法》的其它要求。

 **我已阅读并同意礼堂（仓山校区）使用责任书，遵守管理规定，保证使用安全。**

**使用单位负责人签字**：

 日期：      年   月  日